铜鼓府发〔2022〕68号

铜鼓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铜鼓镇2022年耕地保护督查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委员会：

为贯彻落实巫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巫山县 2021 年耕地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巫山府办白头〔2022〕24 号）文件精神，切实加强耕地保护，坚决遏制违法违规建设和非农设施等建设项目占用耕地甚至永久基本农田，根据县委县政府《巫山县 2021 年耕地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方案》文件要求，为做好此项工作，结合铜鼓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为加强铜鼓镇耕地保护专项督查工作，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举措，压紧压实责任，确保按时保质完成整改任务。现成立铜鼓镇耕地保护专项督查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赵祖群

副组长：温利华、刘勇

成员：农业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建管办工作人员

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于农业服务中心，办公室由林广同志担任主任，负责各科室之间的协调和保障工作，确保耕地保护专项督查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二、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执行市、县各级领导安排部署，切实把耕地保护工作，放在首位，以此次“专项督查”为契机，夯实各级责任，全力推进铜鼓镇耕地保护工作。

（二）加强组织领导

各科室要高度重视，负责该项工作的同志要亲力亲为，深入一线，确保把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做好统筹协调，相关科室各尽其责，密切配合，建立信息共享，形成工作合力。

（三）严督实导，确保实效

加大对此次专项督查工作的检查力度，对在工作中责任落实不到位、推诿扯皮、包庇袒护以及工作推进不力、整改不及时的，要按照县级部门相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确保专项工作取得实效。

三、建立长效机制

各科室、村（居）委要举一反三，在抓好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的同时，自觉整改自查发现问题，认真总结分析问题产生原因，切实加强日常监管，建立健全耕地保护长效监管机制，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严格耕地用途管制，从严处置各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或改变耕地用途的行为，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

铜鼓镇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